

项目编号: SXZM-GK-2022047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
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投标文件

1、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您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胶装成册。

3、请仔细核对投标文件是否已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请于规定时间内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保证金必须足额，保证金交纳凭证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5、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并正确标记。

提示：投标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有关开标

1、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以及您对开标地址的路线熟悉等情况于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2、请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投标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

三、关于弃标的说明

若您因为一些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本次招标活动，请务必以书面形式告知我们，以便我们正常开展后期工作，同时也避免再次打扰您，感谢您的配合。

请各投标单位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2
第五章 评标方法	5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9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1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M-GK-2022047

项目名称：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278.81222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278.81222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供货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2）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3）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

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01 月 03 日 至 2023 年 01 月 09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方式:(1)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获取时间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30(工作时间);发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2)本项目文件获取方式:线上/线下 线下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持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到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获取招标文件。线上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后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发送至 sxzmxmgl@163.com 邮箱,邮件发送请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文件费支付方式:转账,收款方户名: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枫林绿洲支行;账号:170455461;转账时备注项目编号招文工本费)。文件获取时间以公对公转账到账时间及电子邮件送达时间为准,上述任意一项不满足要求视为文件获取失败。

售价:¥5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1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3 年 01 月 28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3)《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 号)；(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11)《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 号)；(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 址：铜川市耀州区咸丰东路与金裕路交叉口西 20 米

联系方式：杨老师 0919-31823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联系方式：樊睿 029-8881133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樊睿

电 话： 029-8881133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信息：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 地址：铜川市耀州区咸丰东路与金裕路交叉口西 20 米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919-318237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联系人：樊睿 联系方式：029-88811335
1.1.4	监督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1.5	项目名称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的全部内容
1.3.2	交货期	自供货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保期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3、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履行合同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信用记录：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注：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提供分支机构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1.4.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规定的资格评审标准和符合性评审标准的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 元）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供应商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从其公户转出，并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粘贴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供应商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并将保函正本复印件附在招标文件规定处。
3.6.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4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要求	正本的份数：壹份； 副本的份数：贰份； 开标一览表：壹份； 电子版（U 盘）：壹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简称）。 电子版包括： word 版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
3.7.5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需分册装订的，请标第几册共几册，便于分别。投标文件不允许活页夹装订，由于装订原因造成投标文件的散落、丢失等，责任自负。 备注：为提倡节能环保，投标文件建议双面打印。
4.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密封包装方式：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分别单独密封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2、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供应商的全称； （2）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开标一览表”及“请勿在_____（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审专家的抽取：从财政部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5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为3个
6.5.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8.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额：供货合同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形式：转账、电汇、金融机构出具的独立保函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将通过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内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截图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时间段为“<u>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含当日）</u>”。信用记录及企业基本信息查询的结果，可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4、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9.2	关于产品的其他说明	1、所有产品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法定许可的生产或销售资格，且为全新原厂制造，其核心关键部分为近 10 个月内所生产的非淘汰类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此外，还须同时具备《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 2、主机设备要有标准配置清单，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国内制造的产品必须同时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 购置的计算机设备必须配有正版合法的经采购人认可的操作系统和软件。 3、信息安全产品应当获得国家信息安全认证，并可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照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4、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与《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的有关规定，未经核准同意，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提供本国产品，供应商以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5、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的，供应商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在提供的进口产品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进口产品必须同时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9.3	核心产品	电子沙盘、UPS 主机、精密空调、现场调度台
9.4	进口产品	本采购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5	样品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样品
9.6	知识产权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本项目在开发、使用和维护过程中接触到的采购人的所有资料，未经采购人授权代表书面许可，不得留存，私自查阅及向第三方泄露。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列内容
9.7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费公布方式：代理服务费金额将在采购结果公告中明确，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9.8	投标保证金账户 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	户名：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枫林绿洲支行 账号：170455461 请供应商按要求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如因自身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招标代理服务费在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
9.9	项目属性及所属行业	1、本项目属性：<u>货物类</u>。 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u>制造业</u>。
9.10	一致性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前附表为准。
特别提示： 评审时因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中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的，或隐瞒相关不良信息的，造成不利于供应商的情况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一、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监督单位：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

1.3.1 招标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或有品目单价得超过“产品审计单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

(7)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的；

(8)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和资料的。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1.5.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应当说明货物的来源地，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服务等要求。

1.5.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投标活动的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均使用简体中文，确需提交其他语言形成的资料，必须翻译成简体中文，如有差异，以简体中文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设备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设备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共六章，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1.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询问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

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2.2.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2.2.5 澄清或修改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后发的修改文件与原招标文件或此前发出的修改文件之间存在不一致时，应以后发的修改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
- (3) 社保缴纳证明
- (4) 税收缴纳证明
- (5) 履行合同承诺函
- (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 信用记录
- (9) 控股管理关系
- (10) 供应商书面声明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
- (2) 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5) 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 (1) 供应商概况
- (2) 技术方案
- (3) 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代理服务费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3.2.2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3.2.3 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3.2.4 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3.2.5 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形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2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供应商不按本章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

3.4.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项目废标或终止的，投标保证金自废标或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3.4.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的；
- (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5)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评标办法要求的资格评审标准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更正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3.7.4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右上角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四、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上述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投标文件和投标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文件接收人。

4.2.2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4.2.3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4.2.5 无论投标人中标与否，已开启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4.3.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递交，做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2 开标程序

5.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所有参会人员开标当天必须佩戴口罩。

5.2.2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5.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2)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宣布开标纪律；
- (4) 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交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7)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六、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6.1.3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6.1.4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6.1.5 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6.1.6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6.1.7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1.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9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主席令第 68 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审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评审中恪守以下原则：

(1)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审原则和评审方法，用统一标准进行评审。

(2) 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其出具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投标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4)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情况下进行。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6.3 评标

6.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主席令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6.3.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6.3.3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其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全名。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3.4 如果供应商在规定时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6.3.5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4 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6.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6.5 评标方法

6.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主席令第 6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评标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

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6.6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供应商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七、中标

7.1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7.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邮件形式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最终得分与排序。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预留接收评审结果的电子邮件地址，未提供电子邮件或邮件地址不正确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八、履约保证金

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供货合同金额的5%，乙方应在供货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履约保证金的退

还时间为自本项目甲方验收合格之次日起满一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扣款的情况，全额无息返还。

九、合同的签订

9.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9.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9.3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9.4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9.5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9.6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9.7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9.8 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9.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9.10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招标

文件。

十、质疑

10.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0.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0.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0.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0.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0.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0.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0.5.4 事实依据；

10.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0.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0.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10.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10.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10.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10.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10.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10.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10.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0.7 质疑答复

10.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0.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提起投诉。

10.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0.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10.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10.8.3 联系部门：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10.8.4 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8.5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科技二路 71 号竹园天寰国际 1807 室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 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 3%-5%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组织评标中的约定为准。

11.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11.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1.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11.5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11.6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1.7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1.8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是指在832个脱贫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11.9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的有关规定，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不低于10%的预留比例在“832平台”填报预留份额。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

11.10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产品采购品目清单按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对品目清单进行调整的，按照最新调整的品目清单执行。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

强制采购。

11.1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还是外资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十二、其他

12.1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2.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本项目将重新组织招标。

12.3 在递交投标文件阶段、资格审查阶段或评标委员会评标阶段，当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12.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应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12.5 招标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

规执行。

十三、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
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人的其他协议。

合同编号：（代理机构项目编号）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供 货 合 同

甲 方：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

乙 方：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二〇二三年 月

供货合同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在财政部监督下，由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选定_____为中标单位。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按合同中确定的设备名称、设备品牌、制造商、规格型号、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按时运到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负责产品到货后安装调试工作，达到正常使用；负责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澄清、承诺内容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价款及质保期

1、合同总价： 单位：元

设备名称	设备品牌	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总价(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2、合同总价包括：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及其它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在项目实施中产生的其它费用，均由乙方免费提供，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关于所采购货物本身随同配备的备品备件及器材的价格已包含于合同总价，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5、乙方需保证所能够提供使用的备品备件属于经过合法授权的，确保备品备件产权归乙方

所有。

三、款项结算

(1)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或提供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为银行转账或金融机构出具的独立保函),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 甲方在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65%,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验收(安装)合格后,甲方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5%,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4) 自验收(安装)合格之次日起满一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扣款,由甲方全额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责任

负责核准、认定本项目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监督、参与项目执行的整个过程(包括实施方案的设计、安装调试、项目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等);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并提供该产品所必需的运行环境;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各阶段合同款项。

2、乙方责任

按时完成产品运行环境的检查;产品的交接;按时完成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安装调试、验收工作;协助配合甲方完成应用系统的整合工作;为甲方提供《产品测试验收报告》;做好整个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作。附件同时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提供零配件供应周期、工时费等服务标准。需配合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智能接处警系统涉及到的其他部分的供应商完成调试、测试等一系列相关工作。直至指挥中心智能接处警系统正式验收通过。

五、交货条件: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 乙方必须派人送货清点、移交、培训。不受理任何物流、邮寄供货业务。

(2) 本合同所有产品单件必须标明厂商、商标、型号、生产时间并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并盖章。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_内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六、运输

1、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供应地点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产品安全、按期运输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到达甲方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安装）合格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质量保证

1、保修期（质保期）：_____年，乙方按照招标文件中各标段技术参数中的要求执行（与本合同第二款中质保期相符），自产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之次日算起，确因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应当免费换新。

2、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乙方接到甲方维修要求后，应保证_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给予明确答复，并在_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解决甲方提出的维修要求。

3、保修期（质保期），免费维修。保修期（质保期）外优惠供应配件，只收工本费。在保修期（质保期）内，如有制造质量问题或技术缺陷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乙方在_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无法修复或需要返厂进行维修的，乙方必须予以免费整体更换相应设备，以保证甲方最终用户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在甲方最终用户单位使用的前三个月，同一设备出现第二次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免费整体更换该设备。

八、乙方售后服务

1. 培训：为甲方提供涉及产品的使用范围、主要性能、技术指标、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和维护保养、贮存方法等方面的培训，并由乙方专业人员向客户提供技术支持。

2. 售后服务工作程序

售后服务电话：_____

（1）受理甲方售后要求，详细弄清问题所在，并给予明确答复，做电话记录。

（2）在接到电话_____小时（与投标文件一致）内，安排人员，制定服务计划。

（3）在接到电话_____小时内（与投标文件一致）赶到甲方位置，对故障原因内予以解决。

3. 保修期（质保期）内主要提供定期的客户查询，询问器材的使用情况、完好情况。

一般每 1—2 个月一次。确有质量问题的，按第七条 3 款进行服务，服务免费。

4. 保修期（质保期）外乙方应继续安排销售人员对甲方进行走访，维修只收工本费。对临界使用寿命的或严重毁损的器材提醒及时报废。

5. 乙方未能按照本条协议约定履行其售后服务义务及第七条质量保证义务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 元/次，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质保期内由乙方承担；质保期外除工本费以外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第三方的维修行为不排除乙方之后的质保、维修责任。

九、乙方提供技术与服务

1、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2、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外，还应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3、交货期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退还甲方已支付全部费用外还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十一、验收

1、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产品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器材所有产品外包装箱、单个产品包装盒上必须印制或粘贴下列基本信息：产品生产厂家、生产日期、有效期、生产厂家联系人、联系电话；代理商联系人、联系电话、售后联系人、联系方式。

2、产品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3、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系统验收，填写项目验收

单，作为对设备的最终认可；

4、乙方向甲方提交设备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5、验收依据：

5-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5-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十二、技术成果

因本项目采购形成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十三、知识产权及专利权

乙方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四、保密责任

双方均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其它相关规定，妥善保管对方提供的资料，保守对方的各项秘密，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许可，不得利用知悉的对方资料和成果为自己或第三方谋取利益。

十五、通知与送达

1、甲乙双方应当在 3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甲乙双方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以合同中明确的联系人，联系地址为准。双方确保合同中的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3、甲乙双方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交货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十六、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以下第 2 种方式解决；

1、提交铜川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七、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开户行：

开户行：

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

签 订 日 期：

签 订 日 期：

附件 1： 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规格书和外观照片。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规格及技术参数	产品图片
1				

附件 2：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单位	单价（元）
供应周期：					
质保期外工时费：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招标内容

项目序号	内容	概述
一	大屏显示系统	
1	大屏显示系统	包含指挥中心主屏 29.16 m ² ；包含对应的图形处理设备，控制系统、矩阵设备、会标屏、电子沙盘等相关材料；
二	会议扩音系统	
1	会议扩音系统	包含指挥大厅、多功能会议室的音频设备
三	信号处理系统	
1	信号处理系统	包含指挥大厅、多功能会议室的控制系统
四	机房及配电系统	
1	机房配电系统	包含指挥中心、机房供配电设备、电缆及桥架；
2	UPS 系统	包含新建指挥中心 UPS，电池后备时间 ≥ 2 小时；
3	综合布线系统	包含新建机房铜缆及光缆综合布线；指挥大厅综合布线综合布线；
4	精密空调	
5	机房动环系统	包含机房一套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6	机房防雷接地	机房及配电室区域内建设一套防雷接地系统
7	消防灭火系统	机房及配电室建设一套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一套无管网气体灭火系统；
8	机柜系统	包含机房机柜、设备柜；
9	排风系统	包含机房及配电室排风系统
10	机房环境系统	包含机房基础环境建设；
五	应急通信装备	
六	网络安全建设	
七	实景沙盘	
1	实景沙盘	含高层建筑、城市综合体、大跨度厂房、化工场所、车站、地下建筑

		多种场景，包括灯光、展台等。地下建筑含升降组件
--	--	-------------------------

二、技术要求

(一) 大屏显示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规格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指挥中心大屏显示系统				
1	温感	当屏后空间密封时，容易引起温度持续上升，需要安装温度传感器接入配电柜的 PLC 进行报警监视	1	台
2	烟感	当屏后空间密封时，因意外故障着火冒烟在空间内蓄积，加装烟雾探测器才可以检测到报警故障。否则，不适宜加装烟感，可以用火灾探测器替换	1	台
3	接收卡	与 LED 大屏配套，为了保持兼容性，与 LED 大屏相同品牌。	150	张
4	控制主机	≥六核处理器/≥16G 内存/≥256G+1TB 硬盘/DVDRW/独立显卡/≥21.5 寸显示器 /有线键鼠，国产化品牌	1	台
5	发送卡	输入分辨率 ≥ 1920×1080， 带载能力 ≥ 230 万像素 供电电压 ≥ AC-100-240V-50/60HZ 视频接口 满足 HDMI/DVI 音频接口 满足 HDMI/3.5mm 音频接口 视频格式满足 RGB，YCrCb4:2:2，YCrCb4:4:4 输出接口 ≥ 四网口 与 LED 大屏配套，为了保持兼容性，与 LED 大屏相同品牌。	8	台
6	配电柜	配电柜功率≥40KW,根据 LED 功率大小配置空开	1	台
7	配电柜主	5*16 及配套线缆	1	项

	源线			
8	LED 支架结构	LED 钢结构支架制作，满足 LED 屏安装规范	29.16	m²
9	设备机柜	1. 外形尺寸：600*600*2000 42U（宽*深*高 容量） 2. 基 材 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3. 侧门及顶部：可方便拆卸的左右侧门和后门，通风散热，机械防尘的使用要求。 4. 前 后 门：前门、后门为平板高通风率六角网孔门，树立机柜行业新标准，通风率大大提高， 5. 框 架：全新拼装式焊接框架，牢固可靠。	2	台
10	电子沙盘	名称：LED 显示终端 型号、规格：整屏面积：2000mm（宽）×1600mm（高） 1. 像素间距：≤P1.3mm。 2. 对比度：≥10000:1 3. 箱体重量（KG/m²）：≤25 4. 显示屏亮度：750(nits) 5. 峰值功率：≤540（w/m²）；平均功率≤180（w/m²） 6. 具备自动 gamma 校正技术设置 7. 箱体采用压铸铝合金材质，箱体背板为一次性整体压铸成型，全金属自然散热结构，无风扇，波浪形散热片，无孔，防尘设计 8. 支持模块校正和数据存储及回读 9. 支持电源、模组、接收卡，hub 卡全前维护，支持热插拔。 10. 视角：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70° 11. 色温可调范围：2000k~10000k。 12. 低亮高灰性能，100%亮度时，16bits 灰度；5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5bits 灰度 13. 屏幕对角线为 16:9 比例，组装灵活，能拼出标准分辨率的屏幕 14. 刷新频率≥3840HZ，可调整刷新频率 15. 采用多层 PCB 设计，一体化驱	1	套

		动控制，PCB 表面沉金处理 16. 采用数字化网络传输技术或标准化 HDMI 传输技术 17. 搭配 HDR 系统卡，可实现即高动态范围图像显示屏效果 18. 前、后安装，完全前维护，无螺钉安装，贴墙安装、无需预留空间 19. 拆装方式：通用前拆工具，兼容磁吸和真空吸 20. NTS 色域覆盖率$\geq 120\%$ 21. 箱体带测试按键，可实现红、绿、蓝、白四种颜色显示，横扫、竖扫等方式扫描显示，信号指示灯快闪证明信号正常，电源指示灯常亮表示供电正常。 22. 箱体之间级联线从箱体预制孔穿过，美观整洁，不占箱体外部空间。 23. 模组采用磁吸悬浮安装方式，受结构影响小，平整度有保证。 24. 箱体厚度$\leq 55\text{mm}$ 25. 支持屏体拼缝亮线、暗线校正 26. 含遥控电子升降平台，可实现 $0-15^{\circ}$ 以上的仰角升降。		
--	--	---	--	--

（二）会议扩音系统

序号	项目	配置说明/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指挥中心数字会议系统				
1	支架	1. 固定面板尺寸（长*宽）：230mm*152mm 2. 臂杆长度：230mm 3. 箱体固定杆长度：155mm	2	只
2	电源管理	1. 额定输出电压：AC~220V50Hz 2. 额定输出电流：30A 3. 可控制电源：8 路 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	1	台

	器	5. 输入电压: ~220V(50/60Hz) 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 10A		
3	辅 材	音频跳线、HIFI 音箱连接线、高保真话筒线、各种连接接头等	1	项

(三) 信号处理系统

序号	项目	配置说明/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分布式控制系统				
1	分布式系统应用服务软件	1) 安全可控: 系统控制管理软件支持主流自主安全可控操作系统; KVM 操作和管理软件系统基于国产硬件、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 操作终端可支持龙芯、飞腾、申威、MPRC 以及麒麟、磐石等国产主流自主可控操作系统。 2) 客户端至少可支持 256 路视频同时预览。 3) 客户端同时支持视频可视化调度, 拼接管理, 中央集中控制, 录播等功能。 4) 预案轮询, 预案定时, 预案编辑, 支持预案分区锁定, 5) 客户端软件界面内容完全可编程自定义。 6) 支持对信号源和显示端进行文字备注, 支持输入分组和输出分区功能。 7) 支持信号关键字快速检索功能。 8) 支持视频裁剪和还原功能, 支持裁剪的窗口大小可以自定义, 坐标可以自定义; 9) 无需外加编、解码器及服务器, 即可实现 IPC 接入及控制, 支持 IPC 流媒体解码转码, ≥ 16 路 1080P 信号的同时实时浏览;	1	台

		10) 支持预编辑模块, 在不影响大屏显示的前提下进行后台布局; 可把拼接屏分成需要的分屏布局, 预先保存, 把需要上屏的画面拖到分屏布局里面, 确定不误再点击确定调用预案直接投送大屏显示; 形成不规则分屏模式。 11) 支持自定义视频源分组、快速搜索查询收藏、便捷调取上屏; 支持设置轮巡功能; 12) 支持用户权限管理, 对于用户管理可以细化出多种不同等级的用户组, 且对于权限的分配可以细化到每个节点和端口。		
2	分布式节点	1、分布式节点可自定义设置成输入和输出, 方便系统节点自由调配布局; 2、具有 1 路 HDMI 视频输入, 1 路 HDMI 视频输出接口, 支持分辨率 1920×1080@60Hz, 确保图像清晰、流畅, 分辨率和帧率向下兼容; 3、内置先进的图像处理平台, 确保原始图像完美呈现; 4、高低码流同时输出, 适用近距离、远距离互联; 5、内置音频输入采集模块, 确保音视频能够同步处理; 6、支持实时输入信号预览回显, 确保每个信号状态尽在掌控; 7、输入信号支持字幕、透明台标的叠加; 8、采用嵌入式硬件, 确保设备稳定、安全可靠; 9、具有 KVM 坐席管理功能, 支持鼠标跨屏、设备状态实时反馈、信号快速切换、OSD 菜单、文件传输、权限管理等功能; 10、支持 POE 和适配器双供电模式, 具有电源冗余热备, 确保分布式节点可靠运行	60	台
3	终端控制软件	1、客户端同时支持视频可视化调度, 拼接管理, 中央集中控制, 录播等功能。 2、预案轮询, 预案定时, 预案编辑, 支持预案分区锁定,	1	套

		3、客户端软件界面内容完全可编程自定义。 4、支持对信号源和显示端进行文字备注，支持输入分组和输出分区功能。 5、支持信号关键字快速检索功能。 6、支持在平板上对拼接屏窗口的调节，拖拽，删除和模式的保存调用等操作。		
4	万兆多模光模块	万兆多模 SFP+光模块，波长 850nm，最大传输距离 300 米	12	个
5	无线可编程触摸屏	1. 支持无障碍开阔地带无线传输距离>50M； 2. 支持 TFT 真彩全视角 LCD，1280*800 解析度 16:9 宽屏清晰显示； 3. 支持电容屏，透光率高达 99.9%； 4. 操作界面可由用户自定义，PNG、JPG 等常用图像格式，图形界面支持文本、3D 按钮、多态按钮、非规则按钮特效； 5. 只需轻轻触摸屏幕就可以实现自由掌控； 6. 支持手持移动使用； 7. 支持 USB 充电； 8. WiFi/RF 控制方式自由切换； 9. 支持画中画； 10. WiFi 支持双向控制。	1	台
6	电源控制器	提供 1 路网络控制接口，控制器通过网络接口与可编程控制主机通讯；提供 1 路 RS-232 接口，可实现通过独立 PC 机控制，可同时对多台控制器实现通信控制；	3	台

(四) 机房及配电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A	机房配电系统			
1	市电总配电柜	双电源切换开关柜，一路市电，一路柴油发电机供电，250A/3P 2个，100A/3P 3个，63A/3P 3个，C32A/1P 10个，C25A/3P 4个，C20A/3P 2个，防雷器 V25-B+C/3+NPE 2个。	1	套
2	UPS 输入智能配电柜	100A/3P 2个，C32A/1P 10个，C25A/3P 4个，C20A/3P 2个，防雷器 V20-C/3+NPE 2个。电流采集模块 1套。机械结构 1. 机柜除加工装配面和电镀表面外，所有设备和仪器的金属构件表面均需进行防锈或喷涂处理。 2. 机柜结构为全封闭、内部分隔式隔间结构，确保日常运维、巡检安全。 3. 结构化设计，侧板、后门、面板可拆卸，便于日常维护。 4. 机柜防护等级 $\geq$ IP40，外面板采用网孔门设计，通孔率不低于 50%，无需额外的通风装置。 5. 机柜内部配线应布局整齐合理，在接线端口处不应露出裸露的导体，保证使用安全。	1	套
3	指挥中心配电箱	IC65N -C40A/3P 1个，IC65N-C25A/3P 2个，C20A/1P 10个，防雷器 V20-C/3+NPE 1个。	1	套
4	金属电线管	KGB20	400	米
5	金属软管	$\Phi 20$	100	米

6	市电输入 主电缆	名称：电力电缆 规格、型号：ZR-YJY-4*120+1*70mm ² 材质：铜芯 敷设方式、部位：电缆托盘、穿管、井道内等综合考虑 电压等级（kV）：0.6/1kV	100	米
7	UPS 输入输出及指挥 中心电缆	名称：电力电缆 规格、型号：ZR-YJY-4*25+1*16mm ² 材质：铜芯 敷设方式、部位：电缆托盘、穿管、井道内等综合考虑 电压等级（kV）：0.6/1kV	120	米
8	电缆	名称：电力电缆 规格、型号：ZR-RVV-3*6mm ² 材质：铜芯 敷设方式、部位：电缆托盘、穿管、井道内等综合考虑 电压等级（kV）：0.6/1kV	300	米
9	插座电缆	名称：电力电线 规格、型号：ZR-BV-4mm ² 材质：铜芯 敷设方式、部位：电缆托盘、穿管、井道内等综合考虑 电压等级（kV）：0.6/1kV	900	米
10	照明电线	名称：电力电线 规格、型号：ZR-BV-2.5mm ² 材质：铜芯 敷设方式、部位：电缆托盘、穿管、井道内等综合考虑 电压等级（kV）：0.6/1kV	900	米
11	单联单控 开关	220V 10A,86 型	10	个

12	市电五孔插座	220V 10A, 86 型	30	个
13	PDU	总输入采用接线柱;单相 220V 交流: 32A 接线盒输入, 每路 8 个 10A 和 4 个 16A 国标三扁插座输出; 带防雷器	38	条
14	工业专用连接器	250V 32A 2P+E, 含母头	38	条
15	应急照明系统	配置应急照明系统, 涵盖本次项目范围内的大厅、会议室、机房等区域	1	项
16	强电桥架	镀锌金属桥架 200*100*1.5 (70 米), 含连接件、三通、金属支架等。	1	项
B	UPS 系统			
1	UPS 主机	1、模块化 UPS 类型应为在线式双变换式。 2、UPS 系统选用模块化设备。配置 50KVA 模块化 UPS, 单台系统最大可扩容至 150KVA; 单功率模块$\geq$25KVA, 模块不少于 2 块。系统所有功率模块均支持在线热插拔; 当功率模块故障时, 能及时退出系统而不影响其他模块正常工作。 3、支持 IECO 工作模式, 支持智能储能。 4、系统并联运行时, UPS 系统内置并机通讯接口, 可通过并机线直接连接各 UPS 组成并机系统, 并机数量不小于 4 台。并机工作时, 一台设备发生故障不影响另一台设备正常工作, 不允许采用其他并机方式, 请投标人简述系统并机原理, 并提供并机示意图。 5、UPS 系统采用集中旁路, 运用先进的多级分散控制模式, 功率模块之间自动同步协同工作, 不接受分散旁路方案。 6、智能电池管理系统; 支持与锂电 BMS 控制系统握手; 支持市电电池联合供电。 电气性能:	1	台

		1、输入电压范围：380V±20%（线电压）。 2、输入方式：三相四线+PE。 3、额定输出电压:380VAC/400VAC/415VAC； 4、输入额定频率:50Hz/60Hz ，输入频率范围：50Hz/60Hz±10%； 输入功率因数≥0.99。 5、输出频率：同步状态，跟踪旁路输入（市电模式），（50±0.5）Hz（电池模式）。 6、输出电压稳压精度：≤±1%。 7、输出功率因数：≥0.9。 8、工作温度：-5℃~40℃。		
2	电池	1、根据 UPS 主机和延长时间要求，配置 12V100AH，铅酸免维护电池，后背时间不小于 3 个小时； 2、电池槽盖及外壳均采用 UL94-V0 阻燃 ABS 材料。 3、符合 YD/T799-2010《通信用阀控式密封铅酸电池》标准。 4、蓄电池必须为原厂正品，非 OEM 产品。	64	块
3	电池链接排	紫铜排 20*3	64	根
4	电池架	尺寸：780*880*1228，层板厚 1.0mm，立柱 4 号角钢，电池总重量为 2 吨，根据电池室功能条件铺设散力架	2	套
C	综合布线系统			
核心柜				
1	24 芯光纤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1RU 规格。 接口类型：无需更换光纤箱体就能支持 FJ、Keyed LC、LC、FC、SC、ST、MTP 等多种光纤接口，并能实现混合配置。 配线容量：≥24 芯光纤配线架。（单模）（根据实际需求配置耦合器）	1	个

		进线方式：光纤箱后部提供有多个进线口，并配有可拆卸的进线保护装置。 箱体材质：全钢材质，硬质黑色粉末喷涂。 工作温度范围：-10~60℃。		
2	24 芯光纤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1RU 规格。 接口类型：无需更换光纤箱体就能支持 FJ、Keyed LC、LC、FC、SC、ST、MTP 等多种光纤接口，并能实现混合配置。 配线容量：≥24 芯光纤配线架。（多模）（根据实际需求配置耦合器） 进线方式：光纤箱后部提供有多个进线口，并配有可拆卸的进线保护装置。 箱体材质：全钢材质，硬质黑色粉末喷涂。 工作温度范围：-10~60℃。	2	个
3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 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机架式 19 英寸安装，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的模块。 兼容性：模块化安装，可安装超 5 类/6 类/6A 类的标准模块，且可实现同时安装光纤模块或 BNC 等模块。 后期维护：工程完成后,为了方便维护人员的正常维护，配线架采用空板加模块的方式，每个模块可以单独拆卸。在不需把配线架整体拆下的前提下，可以从正面拆卸安装模块。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不同颜色的模块。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标签管理：配线架自带 6 个分组的活动透明标签座，便于端口	1	个

		标识和更换标签。 端口密度：24 口/1U。 统一性：服务器柜和列头柜选用相同规格的空配线架（根据需求配置模块数量），以保证整体的美观、协调。		
4	六类模块	标准：满足 TIA/EIA-568-D 六类和 ISO/IEC-11801。 耐用次数：IDC 端接次数≥ 20 次。 端接方式：T568A 或 T568B，免打线端接，匹配 22~24AWG 线规。 插座触点：RJ45 插座内 8 芯插针镀，具有出色性能。 串扰保护：模块后部的绝缘位移端接触点（IDC）采用与电缆轴心对称排列设计，端接尾盖采用线对四腔隔离设计，保证四对双绞线具有相同的开剥长度（$\leq 1/8$ 英寸），并大大降低线对之间的串扰。 短路保护：端接完成后的模块，其 IDC 端接点的导线接头在模块内塑封，防止与外界金属物或与左右相邻模块之间短路的可能。 应力保护：六类模块端接盖应能对电缆外皮进行紧固，以消除线对的外部应力。 物理保护：可通过安装模块端口锁进行物理式“防非法入侵保护”。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工作温度范围：-10~65℃。	24	个
5	尾纤	接口类型：单模,OS2。 尾纤长度：1 米。	12	根
6	尾纤	接口类型：多模，LC,OM3。 尾纤长度：1 米。	24	根

7	光纤	用于以 850nm 光源在 300 米链路长度内支持 10Gbit/s 网络传输速度。 光纤规格：OM3。 光纤带宽：EMBc 光纤模式 应用环境：室内外通用型光缆，非铠装，黑色。 防火等级：低烟无卤。 芯数：12 芯 温度范围：温度范围：安装温度-10~60℃，工作温度-20~70℃。	240	米
列头柜				
1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标准：满足 TIA/EIA-568-D 六类和 ISO-IEC11801 要求。 线缆结构：四对非屏蔽双绞，线对之间被内部十字支撑架分隔，23AWG。 信道带宽：ACR 有效带宽$\geq$250MHz。 安装拉力：最大 25Ibs（11.3Kg，110N）。 温度范围：安装温度 0℃~50℃，工作温度-20℃~60℃。 长度标记：递减的长度尺寸标识，简化安装，减少浪费。	1	箱
2	光纤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568 D 的标准。 最大芯数$\geq$144 芯。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4RU 规格，抽屉式安装。 接口类型：无需更换光纤箱体就能支持 FJ、Keyed LC、LC、FC、SC、ST、MTP 等多种光纤接口，并能实现混合配置。 配线容量：最大支持 288LC/4RU，12 插槽/4RU，其中 3RU 用于固定 288 芯耦合器，下部 1RU 用于跳线通道管理。 跳线保护：正面自带理线空间，自带有机玻璃防护罩以及门锁。 两侧配有喇叭形跳线出口，为光纤跳线提供安全可靠的弯曲半径保护。 进线方式：光纤箱后部提供有多个进线口，并配有可拆卸的进	1	个

		线保护装置。光纤箱后部配有有机玻璃门，方便操作和维护。 箱体材质：全钢材质，硬质黑色粉末喷涂。 工作温度范围：-10~60℃。		
3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 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机架式 19 英寸安装，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的模块。 兼容性：模块化安装，可安装超 5 类/6 类/6A 类的标准模块，且可实现同时安装光纤模块或 BNC 等模块。 后期维护：工程完成后,为了方便维护人员的正常维护，配线架采用空板加模块的方式，每个模块可以单独拆卸。在不需把配线架整体拆下的前提下，可以从正面拆卸安装模块。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不同颜色的模块。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标签管理：配线架自带 6 个分组的活动透明标签座，便于端口标识和更换标签。 端口密度：24 口/1U。 统一性：服务器柜和列头柜选用相同规格的空配线架（根据需求配置模块数量），以保证整体的美观、协调。	8	个
4	六类模块	标准：满足 TIA/EIA-568-D 六类和 ISO/IEC-11801。 耐用次数：IDC 端接次数≥20 次。 端接方式：T568A 或 T568B，免打线端接，匹配 22~24AWG 线规。 插座触点：RJ45 插座内 8 芯插针镀，具有出色性能。 串扰保护：模块后部的绝缘位移端接触点（IDC）采用与电缆轴心对称排列设计，端接尾盖采用线对四腔隔离设计，保证四对双绞线具有相同的开剥长度（≤1/8 英寸），并大大降低线对之	192	个

		间的串扰。 短路保护：端接完成后的模块，其 IDC 端接点的导线接头在模块内塑封，防止与外界金属物或与左右相邻模块之间短路的可能。 应力保护：六类模块端接盖应能对电缆外皮进行紧固，以消除线对的外部应力。 物理保护：可通过安装模块端口锁进行物理式“防非法入侵保护”。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工作温度范围：-10~65℃。		
5	尾纤	接口类型：多模，LC, 万兆 OM3。 尾纤长度：1 米。	54	根
服务器机柜				
1	24 芯光纤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1RU 规格。 接口类型：无需更换光纤箱体就能支持 FJ、Keyed LC、LC、FC、SC、ST、MTP 等多种光纤接口，并能实现混合配置。 配线容量：≥24 芯光纤配线架。（多模）（根据实际需求配置耦合器） 进线方式：光纤箱后部提供有多个进线口，并配有可拆卸的进线保护装置。 箱体材质：全钢材质，硬质黑色粉末喷涂。 工作温度范围：-10~60℃。	7	个
2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	标准：符合 TIA/EIA 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机架式 19 英寸安装，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的模	7	个

		块。 兼容性：模块化安装，可安装超 5 类/6 类/6A 类的标准模块，且可实现同时安装光纤模块或 BNC 等模块。 后期维护：工程完成后,为了方便维护人员的正常维护，配线架采用空板加模块的方式，每个模块可以单独拆卸。在不需把配线架整体拆下的前提下，可以从正面拆卸安装模块。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不同颜色的模块。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标签管理：配线架自带 6 个分组的活动透明标签座，便于端口标识和更换标签。 端口密度：24 口/1U。 统一性：服务器柜和列头柜选用相同规格的空配线架（根据需求配置模块数量），以保证整体的美观、协调。		
3	六类模块	标准：满足 TIA/EIA-568-D 六类和 ISO/IEC-11801。 耐用次数：IDC 端接次数≥ 20 次。 端接方式：T568A 或 T568B，免打线端接，匹配 22~24AWG 线规。 插座触点：RJ45 插座内 8 芯插针镀，具有出色性能。 串扰保护：模块后部的绝缘位移端接触点（IDC）采用与电缆轴心对称排列设计，端接尾盖采用线对四腔隔离设计，保证四对双绞线具有相同的开剥长度（$\leq 1/8$ 英寸），并大大降低线对之间的串扰。 短路保护：端接完成后的模块，其 IDC 端接点的导线接头在模块内塑封，防止与外界金属物或与左右相邻模块之间短路的可能。 应力保护：六类模块端接盖应能对电缆外皮进行紧固，以消除	168	个

		线对的外部应力。 物理保护：可通过安装模块端口锁进行物理式“防非法入侵保护”。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工作温度范围：-10~65℃。		
4	尾纤	接口类型：多模，LC, 万兆 OM3。 尾纤长度：1 米。	42	根
其他				
1	光纤	用于以 850nm 光源在 300 米链路长度内支持 10Gbit/s 网络传输速度。 光纤规格：OM3。 光纤带宽：EMBc 光纤模式 应用环境：室内外通用型光缆，非铠装，黑色。 防火等级：低烟无卤。 芯数：12 芯 温度范围：温度范围：安装温度-10~60℃，工作温度-20~70℃。	140	米
2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标准：符合 TIA/EIA 568 D 的标准。 安装方式：机架式 19 英寸安装，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的模块。 兼容性：模块化安装，可安装超 5 类/6 类/6A 类的标准模块，且可实现同时安装光纤模块或 BNC 等模块。 后期维护：工程完成后，为了方便维护人员的正常维护，配线架采用空板加模块的方式，每个模块可以单独拆卸。在不需把配线架整体拆下的前提下，可以从正面拆卸安装模块。可根据需要装入不同数量、不同颜色的模块。	20	箱

		色彩管理：提供红、蓝、黑、白、绿、紫、黄、橙等 11 种颜色的模块以区分不同的应用，同一条信道的两端必须选择相同型号的模块，便于后期维护。 标签管理：配线架自带 6 个分组的活动透明标签座，便于端口标识和更换标签。 端口密度：24 口/1U。 统一性：服务器柜和列头柜选用相同规格的空配线架（根据需求配置模块数量），以保证整体的美观、协调。		
3	多模光纤跳线	接口类型：多模，万兆 OM3。 长度：2m/根。	60	根
4	单模光纤跳线	接口类型：单模，OS2。 长度：2m/根。	12	根
5	六类非屏蔽跳线	标准：满足 TIA/EIA-568-D 六类和 ISO-IEC11801。 线对管理：插头使用集成线对管理器，减少导体在插头内的解绞，以优化性能和一致性。 导线规格：跳线内每芯导线采用多股软芯铜丝绞合而成。 耐用性：RJ45 插头接插次数≥ 2500 次。 外皮直径：$\leq 4\text{mm}$。 防缠保护：跳线插头采用无缠结弹片（角形锁销）防止缠线，提供简便的释放，在频繁的移动、增加和更换中节约时间。 插头护套：采用与水晶头相同的材质，与 RJ45 插头形成连续体，提供优异的应力保护，并增大手指捏触面积，方便操作。 物理保护：可根据需要安装跳线插头锁进行物理式“防非法插拔保护”。 色彩管理：可提供至少 8 种颜色的跳线以区分不同的应用，信道的两端选择相同颜色的跳线，便于后期维护。 长度：2 米、3 米、5 米等多种长度可选。	100	根

		工作温度范围：-10~75℃。		
6	网络标签及测试	网络标签及测试	1	项
7	1U 理线架	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架式安装。 产品材质：轻型塑料结构，永不生锈，如金属般坚韧耐用。 理线盖板：双铰链设计，可单手向上或向下开合，且不脱落。 理线方向：可提供单面或双面水平理线器。 贯穿通道：背板带有贯穿孔，允许前部至后部走线。	20	个
8	网络式桥架	网络式桥架 200mm*105mm	60	米
9	辅材	跳线、固线器、尾纤、熔接等配件一批	1	批
D	精密空调			
1	精密空调	1、总制冷量（24℃-50%）≥30KW，单台空调压缩机数量≥1，压缩机功率≤9.0kw； 2、机组要求为下送风上回风型式，40kw 的设备送风风量≥11500m³/h，送风余压 20-300Pa； 3、温、湿度控制性能：可根据机房对室内环境的要求自动调节室内温、湿度，具有制冷、加热、加湿、除湿等功能。温、湿度波动超限能发出声光报警信号。当温度设定在+17℃~+32℃时，温度控制精度为±1℃；温度变化率<5℃/小时；当相对湿度设定在 40%~70%时，控制精度为±5%RH。机房空调设备应具备智能除湿功能。 4、空气洁净度要求：配备中效空气过滤器，空气过滤器便于更换。所安装的过滤器保证机房的洁净度达到 A 级机房的要求（直径大于 0.5 μm 的灰尘粒子浓度≤18000 粒/升）。 5、机房专用空调应采用无皮带直连风机,高效节能，具备高能效比，风机功率≤2.5KW；	1	台

		6、机房专用空调机应具备高显热比。要求显热比≥ 0.9。（显热比计算方式：显冷量/总冷量）（24℃-50%） 7、加热性能：具备电极式加热器，加热器功率$\geq 8KW$ 8、加湿性能：机组配置电极式加湿器，最大加湿量$\geq 4KG/H$。 能直接使用未经二次软化的自来水源，具有对水垢或杂质进行自动清洗功能，可在现场进行清理及更换，应便于维护并可重复利用。 9、控制系统要求：具有先进的微处理控制，采用大屏幕彩色触控液晶屏，屏幕尺寸≥ 6寸；能显示温湿度曲线，具有图形显示机组内各组件的运行状态的功能，具有大容量的故障报警记录储存的功能，具有过压、欠压、漏水等报警及故障诊断、告警记录功能，存储记录条数≥ 500条，具有自动保护、自动恢复、自动重启等功能。控制系统具有多级密码保护功能。 10、机房专用空调机的噪声：机房专用空调机的室内机和室外机都应采用低噪声设备。室内机的噪声应小于 61dB（A）（声压级）；（声级测试在距机组 1m 开阔地带） 室外机的噪声应小于 55dB（A）（声压级）。 11、监控性能：机房专用空调机应提供方便的本地和远程监控的两种控制模式。 标准配置具备 TCP/IP 监控接口，具有良好的电气隔离（信号端子对地承受直流电压 500V、1 分钟不击穿或闪烁）		
2	基站空调	1、制冷量(回风温度 24℃，相对湿度 50%) 总冷量$\geq 7.5kW$，风量$\geq 2200m^3/h$（不接受下偏差，以彩色样本为准）；冷却方式：风冷，送风方式：上送风前回风。 2、压缩机：采用涡旋压缩机；室内机风机：直联风机。 3、机组选用高可靠性机械热力膨胀阀、全金属室内风机等高可靠性部件，满足全年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2	台

		4、采用 7 寸全中文大屏幕显示，具有多级密码保护、专家故障诊断功能。具备 RS485 接口，且应具有良好的电气隔离(信号端子对地承受直流电压 500V、1 分钟不击穿或闪烁)。 应具有先进的微处理控制器，可存储 500 条历史告警信息。机组具有过压、欠压等报警及故障诊断，告警记录功能，自动保护，自动恢复，自动重启等功能。 7、设备环境适应能力： 电气性能应符合 IEC 标准。 输入电压允许波动范围：380V±10% 频率：50HZ±3HZ 温度：室内 0℃ +40℃ 室外 -15℃ +45℃ 湿度：≤95%RH 8、机组的应有良好的防水性能，面板防护满足 IP55 的防水要求。 9、机组应能按设置要求自动调节室内温度，温度调节范围：+17℃ +32℃，温度调节精度：1℃，温度变化率< 5℃/小时，温度波动超限应能发出报警信号。 10、应安装具有高过滤能力的空气过滤器，空气过滤器应便于更换。 11、控制系统应有优良的人机界面，全中文大屏幕液晶显示屏。可检测由于风机故障、过滤网堵塞等原因造成风量异常减少的信息。可在计算机上安装后可远程监视精密空调运行状态，设定机房空调的开关、温度、告警重要等级等。运行的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10 万小时。应具备来电自启动功能，满足机房无人值守的要求。设备运行参数的设置：设备应具有智能判断功能，对于超常规的参数设置（错误命令），应能自动拒绝。 12、材质要求：空调设备外壳应采用全金属防腐材质，空调设备室内风机应采用全金属防腐材质。		
--	--	--	--	--

3	辅材	包含精密空调：气管 22+液管 16（30 米），基站空调：气管 16+液管 9（30 米）。氮气（10KG），制冷剂 R407C（30KG），电源线 ZR-YJY-5*10mm2（20 米）ZR-YJY-5*4mm2(40 米)	1	项
E	机房动环系统			
1	电量监测接口模块	检测 1 个电量仪	1	套
2	通讯模块	UPS 设备通讯模块	1	套
3	UPS 监测接口模块	检测 1 台 UPS	1	套
4	通讯模块	精密空调设备通讯模块	1	套
5	空调监测接口模块	检测 1 台精密空调	1	套
6	定位漏水控制器	定位式漏水检测控制器	1	台
7	引出线	4m/根	1	根
8	定位感应绳	15m/根	1	根
9	终止端	与定位感应绳配套使用，可按距离感应报警	1	个
10	固定胶贴	4*4mm 吸盘式胶贴	1	套
11	漏水监测接口模块	检测漏水情况	1	套
12	温湿度传感器	吊顶或上走线桥架安装	3	套
13	温湿度监测接口模块	检测温湿度	1	套
14	开关量采	设备采集模块	1	个

	集模块			
15	烟雾报警器	烟感、温感	4	只
16	消防报警 监测接口 模块	监控烟雾及高温	1	套
17	门禁接口 模块	门禁信号监控	1	套
18	视频监控 接口模块	视频信号监控	1	套
19	电源	监控电源，12VDC 24VDC	1	批
20	信号采集 箱	200*200 金属外壳，箱内带导轨、空开、接线柱	3	套
21	配件（接线 端子）	配件（接线端子）	1	批
22	线缆、管材 及辅材	动环监控控制线缆，	1	批
23	工控机	1、主机具有查岗、报警、对讲、运行功能及指示灯按钮；2、支持本地化部署、一键上云功能；CPU 主频：1.8GHZ；内存 4G 、DDR3 1333MHZ 高速固态硬盘 64G ， SATA 接口高速 546MB/s；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网络接口；3、嵌入式工业级主板，7*24 小时安全运行；额定功率：300W 交流输入：220V /3A；直流输出：3.3V/14A 5V/14A 12V/14A；支持 RS232(1)并口（1）VGA(1) USB2.0(4)3.5MM 麦克风（1）3.5MM 耳机（1）；支持无线自组网通讯；	1	台
24	监控主系	系统平台支持 C/S、BS 架构，能够监控多种类型设备，包括：	1	套

	统软件	UPS、精密空调、消防主机、温湿度，能够集成门禁、视频监控 系统。具有可视化报表功能，具有历史曲线、数据、日/月/年 报表；主流数据库。		
25	手机移动 终端监控 软件	支持安卓端下载、升级，具有接收系统平台的实施报警推送功 能，可查询日/月/年历史数据和实时监控信息。	1	套
F	机房及配电防雷接地			
1	接地引入 线	ZR-BVR-50MM2，系统标称电压 U0/U：0.6/1kV 1. 系统最高运行电压 Um：1.2kV 2. 系统频率：50Hz 3. 电缆导体的额定运行温度：90℃ 4. 短路时电缆导体的最高温度：250℃	100	1
2	局部接地 线	ZR-BVR10mm2，系统标称电压 U0/U：0.6/1kV 1. 系统最高运行电压 Um：1.2kV 2. 系统频率：50Hz 3. 电缆导体的额定运行温度：90℃ 4. 短路时电缆导体的最高温度：250℃	50	2
3	地线跨接 线	ZR-BVR6mm2，系统标称电压 U0/U：0.6/1kV 1. 系统最高运行电压 Um：1.2kV 2. 系统频率：50Hz 3. 电缆导体的额定运行温度：90℃ 4. 短路时电缆导体的最高温度：250℃	50	3
4	等电位铜 排	紫铜排 30*3mm	190	4
5	8#绝缘子	1、工作温度：-40~140℃；2、绝缘电阻≥500 MΩ；3、额定电 压：1500V；4、耐电压：3000V .Min；5、击穿电压：>30KV；6、较 大扭紧力矩：100；	40	5

6	等电位连接箱	箱体为明装（或暗装）箱体，采用冷轧钢板制作。箱体及门厚度 $\delta = 2\text{mm}$ ，箱体规格 $400\text{mm} \times 300\text{mm} \times 120\text{mm}$ （长*高*厚），箱门带锁具。 箱体基层做好防腐处理，面层采用静电喷涂或喷塑，颜色待定。 箱门做等电位联结标识标志。箱内铜排为紫铜排涮锡，紫铜排规格为 $370\text{mm} \times 40\text{mm} \times 4\text{mm}$ （长*高*厚），铜排配置 5 个专用母线连接端子。	1	6
7	防雷接地系统测试	接地电阻测试要求： a. 交流工作接地，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4Ω ； b. 安全工作接地，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4Ω ； c. 直流工作接地，接地电阻应按计算机系统具体要求确定； d. 防雷保护地的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10Ω ； e. 对于屏蔽系统如果采用联合接地时，接地电阻不应大于 1Ω 。	1	7
G	消防灭火系统			
1	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c. 90L（含 85KG 药剂） 灭火剂最大充装密度： $\leq 1250\text{Kg}/\text{m}^3$ 贮存压力： 0.3MPa 最大工作压力： 5.3MPa 喷放时间： $\leq 10\text{s}$ 喷放剩余量： $\leq 2\text{kg}$ 启动电压电流： $\text{DC}24\text{V}/1.6\text{A}$ ”	3	套
2	火灾报警气体灭火控制器	d. 1、工作电压：交流 $\text{AC}220\text{V}$ $50/60\text{Hz}$ ，允许电压变化范围 $\text{AC}187\text{V} \sim \text{AC}242\text{V}$ ；功耗：监视状态功耗 $\leq 20\text{W}$ ；最大功耗 $\leq 120\text{W}$ ； 2、备用电源：2 个 $\text{DC}12\text{V}/\text{TAh}$ 密封铅电池； 3、气体喷洒输出： $\text{DC}24\text{V}/2\text{A}$ ，脉冲方式/持续方式，可调；辅助 24V 电源输出：最大 0.6A ； 4、电池充电电流：最大 300mA ； 5、液晶屏规格：不小于 128×64 点，可同屏显示 32 个汉字信息； 6、可带 1 个区的气体灭火设备，实现对 1 个防护区的保护。	1	台
3	光电感烟探测器	e. （1）工作电压：总线 24V （2）监视电流 $\leq 0.6\text{mA}$ （3）报警电流 $\leq 1.8\text{mA}$	6	只

		(4) 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5) 使用环境:温度:-10℃~+55℃相对湿度≤95%,不结露(6) 编码方式:十进制电子编码(7) 外壳防护等级:IP23		
4	电子感温探测器	f. 1. 探测器类别:A1R 2. 工作电压:总线 24V,允许范围:16V~28V3. 工作电流:监视电流≤0.6mA 报警电流≤1.8mA4. 报警确认灯:红色(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5. 编码方式:十进制电子编码,编码范围在 1~242 之间 6. 探测角度≤45° 7. 保护面积:当空间高度小于 8m 时,一个探测器的保护面积,对一般保护现场而言为 20m²~ 30m²。具体参数应以《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为准。 8. 使用环境:温度:-10°℃~+50℃相对湿度≤95%,不凝露 9. 外壳防护等级:IP33 10. 壳体材料和颜色:ABS,象牙白 11. 执行标准:GB4716-2005	6	只
5	紧急起停按钮	g. 工作电压:总线 24V,允许范围:16V~28V 监视电流:<0.8mA,报警电流≤10mA 编码方式:电子编码方式,编码范围可在 11~20 之间任意设定 常开输出触点:额定值 DC60V、0.1A,接触电阻≤100m 启动方式:击碎玻璃罩后,按下“按下喷洒”按键 启动零件类型:重复使用型 “按下喷洒”按键复位方式:用专用钥匙复位指示灯: “按下喷洒”按键:红色,按下时常亮“停止”按键:绿色,按下时常亮 线制: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两线制连接外壳防护等级:IP33	2	只

		使用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相对湿度$<95\%$, 不凝露		
6	单地址控制模块	h. 1. 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 总线 24v 允许范围: 16v $\sim$ 28v 电源总线电压: dc24v 允许范围: dc20v $\sim$ dc28v 2. 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 s1ma 总线启动电流 s3ma 电源监视电流 s5ma 电源启动电流 s20ma 输入检线: 常开检线时线路发生断路(短路为动作信号)、常闭检线输入时输入线路发生短路(断路为动作信号), 模块将向控制器发送故障信号 3. 输出检线: 输出线路发生短路、断路, 模块将向控制器发送故障信号 输出容量: 无源输出: 容量为 dc24v/2a, 正常时触点阻值为 100kw, 启动时闭合, 适用于 12v$\sim$48v 直流或交流有源输出: 容量为 dc24v/1a 4. 输出控制方式: 脉冲、电平(继电器常开触点输出或有源输出, 脉冲启动时继电器吸合时间为 10s) 5. 指示灯: 红色(输入指示灯: 巡检时闪亮, 动作时常亮; 输出指示灯: 启动时常亮) 6.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方式, 占用一个总线编码点, 编码范围可在 1$\sim$242 之间任意设定 7. 线制: 与火灾报警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 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8. 使用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相对湿度 s95%, 不凝露	1	只
7	声光报警器	i. 1. 工作电压: 2. 信号总线电压: 24V 允许范围: 16V$\sim$28V 电源总线电压: DC24V 允许范围: DC20V $\sim$ DC28V 3. 工作电流: 总线监视电流 s0.8mA 总线启动电流 s6mA	1	只

		电源监视电流 $\leq 10\text{mA}$ 电源动作电流 $\leq 160\text{mA}$ 4. 闪光频率: 每分钟闪亮 20 次~180 次 5. 声压级 $\geq 85\text{dB}$ (正前方 3m 水平处 (A 计权)) 6. 变调周期: 0.2s~5s 7. 编码方式: 采用电子编码方式, 占一个总线编码点, 编码范围可在 1~242 之间任意设定 8. 线制: 四线制, 与控制器采用无极性信号二总线连接, 与电源线采用无极性二线制连接 9. 使用环境: 温度: $-40^{\circ}\text{C} \sim +55^{\circ}\text{C}$ 相对湿度 $\pm 95\%$, 不凝露 10. 壳体材料和颜色: ABS/象牙白, 正面镶有机玻璃/红色		
8	气体释放灯	j. 工作电压: 信号总线电压: 24V 允许范围: 16V~28V 电源总线电压: DC24V 允许范围: DC20V — DC28V 工作电流: 信号总线监视电流 $\leq 3\text{mA}$ 电源总线监视电流 $\leq 2\text{mA}$ 信号总线动作电流 $< 4\text{mA}$ 电源总线动作电流 $< 25\text{mA}$ 闪光频率: 每分钟闪亮 60 ± 6 次 编码方式: 电子编码方式, 编码范围可在 11~20 之间任意设定 线制: 与气体灭火控制器采用四线连接。其中两线接总线, 无极性; 另外两线接电源 DC24V, 无极性 使用环境: 温度: $-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相对湿度 $< 95\%$, 不凝露	1	只
9	线管、电线	k. jdg $\Phi 20$ (30 米)、信号线 NH-RVS2*1.0 (150 米)、电源线 NH-RVS2*1.5 (100 米)。	1	项
H	机柜系统			
1	网络机柜	1. 1. 外形尺寸 800*1100*2000 42U (宽*深*高 容量) 前后双	2	台

		网门 3. 侧门及顶部：可方便拆卸的左右侧门和后门，通风散热，机械防尘的使用要求。 4. 前 后 门：前门、后门为平板高通风率六角网孔门，树立机柜行业新标准，通风率大大提高， 5. 框 架：全新拼装式焊接框架,, 牢固可靠。		
2	服务器机柜	m. 1. 外形尺寸：600*1100*2000 42U（宽*深*高 容量） 2. 基 材 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3. 侧门及顶部：可方便拆卸的左右侧门和后门，通风散热，机械防尘的使用要求。 4. 前 后 门：前门、后门为平板高通风率六角网孔门，树立机柜行业新标准，通风率大大提高， 5. 框 架：全新拼装式焊接框架,, 牢固可靠。	6	台
3	设备机柜	n. 1. 外形尺寸：600*600*2000 42U（宽*深*高 容量） 2. 基 材 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3. 侧门及顶部：可方便拆卸的左右侧门和后门，通风散热，机械防尘的使用要求。 4. 前 后 门：前门、后门为平板高通风率六角网孔门，树立机柜行业新标准，通风率大大提高， 5. 框 架：全新拼装式焊接框架,, 牢固可靠。	2	台
I	排风系统			
1	预处理新风机	o. 800m³/h, 机外余压 150PA、制冷量 5.8KW、制热量 6.2KW, 气管 12、液管 6（20 米）、380V-50-3、2.5kw. 标配带初、中效过滤器	2	台
2	复合风管	p. 1.2mm 厚镀锌白铁皮咬口制作安装, 周长 800mm 以下, 10mm 厚橡胶板保温, 风管、管件、法兰、法兰加固框、零件、支吊架制作安装、除锈刷油、穿墙套管安装	12	m

3	防火阀	q. 320×160, 熔断温度 70℃, 常开, 电讯号关闭, 阀体叶片为 2-4mm 钢板, 阀体为不燃材料制作, 转动部件采用耐腐蚀的金属材料, 并转动灵活, 阀门外壳厚度不得小于 2mm, 易熔部件应符合消防部门的认可标准	1	套
4	软连接	r. 定制	1	项
5	防雨百叶风口	s. 铝合金/矩形 400*100mm, 1、阻雨性能: 当风速达到 13m/s 时, 房间内无压强情况下阻雨率达到 96.1%; 2、通风性能: 当风速达到 13m/s 时, 通风率达到 50%;	1	个
6	单层百叶风口	t. 铝合金原材料: 铝材、所用材料外框厚度 1.0mm、叶片材料厚度: 0.8mm。尺寸: 300*300	2	个
7	新风机安装支架	u. 角钢 50*50mm (100KG)	1	项
8	灾后排烟风机	v. 灾后清空排风机 1000m3/h, 余压 140pa、220V-50-1、0.12kw, 含支架制安及除锈刷漆, 软接	1	项
J	机房环境系统			
1	找平防尘处理	w. 1、水泥砂浆找平 2、防尘涂料	57	m²
2	混凝土挡水层	x. 混凝土+水泥河沙找平	6	m²
3	空调防水	y. 防水涂料+水泥河沙保护层	12	m²
4	轻质隔墙封窗	z. U75 轻钢龙骨, 硅钙板+12 厚防火石膏板, 内填 50 厚岩棉	19	m²
5	顶墙及墙面处理	aa. 1. 刮腻子要求: 满刮腻子 成品腻子膏 (两遍) 2.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 黑色漆, 一底两面 3. 部分顶面桥架支架喷黑处理	57	m²
6	墙面乳胶	ab. 1. 刮腻子要求: 满刮腻子 成品腻子膏 (两遍)	128	m²

	漆	2.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墙面白色乳胶漆，一底两面		
7	设备支架	ac. 50*50mm 角钢支架	15	个
8	静电地板	ad. 1、150~250 高架空防静电活动地板 2、燃烧性能等级为 A 3、尺寸：600mm*600mm	57	m²
9	金属脚线	ae. 1、定制黑钛不锈钢 2、基层硅钙板 3、不锈钢折弯，尺寸：w:12mmH=40mm	60	m
10	静电地板 钢制踏步 制作	af. 40*40 角钢支架	1	项
11	双开防火 门	ag. 甲级 钢制	2	套
12	灯具及控 制	ah. 按实际需求配置	48	m²

（五））应急通信装备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智能接处警视频指挥调度				
1	摄像机	1、等效 35mm 焦距：f=29.0-348.0mm 2、最大像素：≥2000 万，有效像素：≥1420 万 3、光学变焦：≥12 倍 4、实际焦距：f=9.3-111.6mm	1	台
2	多链路 聚合终	最大支持 9 张 4G/LTE 卡任何运营商汇聚，1+1+1 模式，支持 2. 4G/5G 双频工业级 WIFI，支持 1 路 WAN，3 路 LAN 10/100/1000M	1	台

	端(便携式)	网口，内置 4G/WIFI 天线，内置锂电池支持 8 小时工作，OLED 状态显示。含 2 年 600G 流量。		
3	智慧锥桶	1、高精定位、智能感知，提供高精度的定位服务。 2、实现与道路数据的精确匹配，并根据硬件定位、车流轨迹、用户上报等多维度数据完成交通通行状态的全智能判断，过滤无效数据和误操作上报，从而保证了路面作业信息精准判定和快速上传，能在高德地图手机终端上实时显示。	1	套
4	北斗有源终端	1、具有北斗 RNSS/RDSS 定位功能，具备北斗 RDSS 应急通信能力，可实现单兵定位、位置共享、位置上报以及短报文通信等功能； 2、北斗有源手持终端性能指标： 3、符合北斗终端 RDSS 通用性能指标要求；工作温度：-24℃~+55℃；重量：不大于 1Kg；尺寸：不大于 150x100x50mm(WxHxD)； 发射信号功率：不大于 5w；电池续航时间：待机不小于 24 小时；连续工作：不低于 4 小时（屏幕亮度调到最低，发射频度 1 次/分钟）；平均故障间隔时间（MTBF）：不低于 2000 小时（GA/T1085-2013）。与总队北斗调度机无缝对接。	2	套
5	现场调度台	1、视频输入≥（3 路）：集成 1 路高清 USB 摄像头，≥1 个 HDMI 输入接口，≥1 个 SDI 高清输入接口；视频输出≥（7 路）：自带 3 路 15.6 寸高清 LED 屏（分辨率为 1920*1080），可通过独立显卡的 MINI-DP 接口输出 3 路显示输出（支持复制和扩展模式），且可通过 HDMI-OUT 接口复制左屏内容； 2、音频输入：集成麦克风输入，1 路 3.5 接口 MIC-IN； 3、音频输出：1 路 3.5 接口 line-Out； 4、视频编码：支持 H264 High-Profile； 5、网络功能：支持 4G/3G (FDD-LTE/TD-LTE/WCDMA/EVDO/TD-SCDMA) 全网通通讯，支持 Wifi 通讯；2 个 100/1000M 有线网络接口；	1	台

		6、内置高性能视频指挥终端，键盘，触摸板，喇叭，MIC，高清摄像头；自带电池，续航在二个小时左右；集成高性能显卡，能满足视频实时编解码，3D 建模，以及 AI 处理等应用场景。 7、一机三屏，可现场完成图像建模，可作为临时指挥部与后方指挥中心、总队智能指挥系统或图像综合平台无缝互联。		
6	摄像机	1. 4K 变焦 ≥ 20 倍，全高清 ≥ 30 倍； 2. 支持夜摄功能； 3. 有效像素 4K: ≥ 800 万像素，全高清 ≥ 500 万像素； 4. 配套三脚架，备用电池三块。 5. 带 $\geq 64G$ 存储卡	2	台

（六）网络安全建设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	全网行为管理	1、应用层吞吐量 $\geq 600M$ ，带宽性能 $\geq 400M$ ，支持用户数 ≥ 3000 ，每秒新建连接数 ≥ 8000 ，最大并发连接数 ≥ 40 万。包含 3 年规则库升级。吞吐量应与入侵防御匹配。 2、1U X86 架构，内存 $\geq 4G$ ，硬盘容量 $\geq 1T$ SSD，单电源，接口： ≥ 4 千兆电口， ≥ 4 千兆光口。 3、支持网关、网桥、旁路、多路桥接等部署模式。 4、支持以 IP、MAC、IP/MAC 绑定、用户名密码等方式认证用户。 5、支持基于关键字过滤网页访问行为。 6、支持 HTTP 上传/FTP/Email 附件等形式的外发文件行为。 7、支持与企业微信等第三方账号授权认证，认证后可以同步组织架构、用户组等信息。 8、密码登录支持用户自注册，通过 Web 页面申请注册新账号，管	1	台

		理员审批后新账号可用，自注册同时支持 portal 认证和 802.1x 认证。 9、支持平台关联管理员手机号，可以通过手机号接受自注册、终端注册、终端绑定的审批通知。 10、支持图形化查看当前内网 IP 使用情况。 11、对网络接入的终端进行可视化管理，支持查看终端类型，以及终端详细信息（厂商，系统，端口等），支持查看终端类型分布。 12、支持禁止终端使用外接存储设备、网络设备、蓝牙设备、摄像头、打印机等外设。 支持在管理平台生成和导出报表。 13、应使用国产品牌。		
2	堡垒机	1、1U X86 架构，内存$\geq 4G$，硬盘容量$\geq 1T$；单电源，千兆电口≥ 6个。 2、运维授权数≥ 50个，可扩展运维授权数≥ 150；图形运维最大并发数≥ 100；字符运维最大并发数≥ 200。 3、支持物理旁路单臂部署，以逻辑网关方式工作。 4、内置配置管理员、密码管理员、审计管理员、系统管理员、系统审计员、普通运维用户等管理角色。 5、支持跨部门的交叉授权操作。 6、支持定期变更目标设备真实口令，支持自定义口令变更周期和口令强度。 7、支持 WEB 页面直接发起运维。 8、应使用国产化品牌。	1	台
3	等保测评	按要求完成“智能接处警系统”电子政务网三级等保测评	1	套

(七) 实景沙盘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	实景沙盘	含高层建筑、城市综合体、大跨度厂房、化工场所、车站、地下建筑多种场景，包括灯光、展台等。地下建筑含升降组件。不小于3米*1.5米	1	套

三、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需配合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智能接处警系统涉及到的其他部分的供应商完成调试、测试等一系列相关工作。直至指挥中心智能接处警系统正式验收通过。

第五章 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主席令第6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合同条款等实质性要求；
- 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4 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3.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评审标准

- 4.1 初步评审标准：
 - 4.1.1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评审依据：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备注：招标文件中涉及到“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完整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要求指的是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全本，包括审计单位资质及审计报告签字盖章的两名注册会计师证书。不符合此要求的属于未按招标文提供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依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评审依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履行合同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	
6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8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提供《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按格式填写，提供原件）。经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	

序号	资格审查项	通过条件	备注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及网查信息为准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10	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原件为准	
备注：以上资格证明材料需提供合格有效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均属于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不得通过资格审查。			

4.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备注
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	
3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按时、一次性交纳到指定的保证金帐户，且保证金已在规定时间内到账。 保证金以转账、网上银行支付等方式交纳的，有效性以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以担保机构保函方式交纳的，到账时间以代理机构备案时间为准。	
4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且所有品目单价均不得超过“产品审计单价”。	
5	交货期限及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投标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情况，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无其他招标文件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他条款。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审查标准	备注
	或法规明确规定 响应无效的事项		
备注：以上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投标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
技术 指标 评审	1、技术参数明确配置齐全、功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每个产品逐条进行明确响应，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检测报告、官网功能截图等文件，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证明材料未加盖生产厂家公章不得分）。其中：技术指标响应全部满足得基础分 22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 2、在基础分 22 分的基础上，技术指标及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进行相应加分，每项加 1 分，最多加 10 分；若基础分低于 22 分，则均不加分。 备注：技术参数每完全复制粘贴一条扣 1 分，扣完为止。	32
质量 保证	1、产品来源合格证明文件： 产品进货渠道正常，提供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根据所投产品来源渠道证明文件齐全完整度进行评审，提供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2、质量管理体系：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方案，质量管理体系科学、完善，质量保证措施得力，能有效地保障项目实施过程的衔接、保证项目质量，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审，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方案、质量管理体系科学、完善，质量保证措施得力得 1-3 分； 质量管理、质量控制方案，质量管理体系基本完善，质量保证措施有明显缺陷，无法保证产品质量得 0-1 分。	6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整体实施方案	实施方案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计划，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实施节点把控、安装调试验收等)，进行评审。 实施方案详实全面，运输、实施节点科学高效，安装调试验收完善，各方面有详细说明得 3-4 分； 实施方案全面，运输、实施节点把控基本可行，安装调试验收基本完善，各方面有说明但说明表述不清晰得 2-3（不含）分； 实施方案不够全面，运输、实施节点把控可行性差，安装调试验收不完善、各方面有基本说明，得 1-2（不含）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完整，与本项目关联程度高，逻辑性强，主次明确得 3-4 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内容相对完整，与本项目实施关联程度相对不高，主次不太分明得 2-3 分； 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简单，无可实施性得 1-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有相关佐证材料能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得 3-4 分； 拟投入人员配备分工不明确、责任不清晰，相关佐证材料混乱，存在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得 2-3 分； 拟投入人员配备无可操作性，无相关佐证材料得 1-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售后服务	投标人能够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含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机构信息、售后服务人员、应急响应方案等）；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详实全面、售后服务内容完整、售后服务机构信息完善、售后服务人员专业能力强、应急响应高效得 3-4 分； 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售后服务内容不完整、售后服务机构信息不完善、售后服务人员具备专业能力、具备应急响应能力得 2-3（不含）分； 售后服务方案缺失、售后服务内容大量缺失、未提供售后服务机构信息、售后服务人员具备专业能力差、应急响应能力差得 1-2（不含）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目的等，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详实，能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得 2-4 分； 培训方案基本完整，培训内容基本详实，基本能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得 1-2（不含）分。 未提供得 0 分。	4
生产厂商生产、加工、检验能力	1、生产厂商生产、加工、检验能力： 产品生产厂商有完备、可靠的质量管理体系、有足够的生产、加工、检验能力，提供详细的生产能力说明进行评审，得 0-2 分； 2、投标人技术人员结构 投标人技术人员结构，根据专业配置及经验进行评审，0-2 分。	4
质保期	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3 分；质保期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的不得分。	3
业绩	投标人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所提供合同必须有签订日期），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满分 5 分。	5
备注：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评审程序

5.1 本采购项目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5.1.1 投标文件初审；

5.1.2 澄清有关问题；

5.1.3 比较与评价；

5.1.4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5.2 投标文件初审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4.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5.3 投标文件的澄清

5.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3.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4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5.4.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

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4.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5.5 评标结果

5.5.1 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投标价格，价格低的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在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客观分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若客观分指标评审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5.5.3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5.5.4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六、政策性扣减

6.1 政策性扣减范围

6.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6.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6.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拟采购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1)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6.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2 政策性扣减方式

6.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

6.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七、特殊情况的处理

7.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2.3 核心产品为两个以上时，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有部分采用 或全部采用相同品牌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

7.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7.3.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正本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7.3.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7.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SXZM-GK-2022047

（正本或副本）

陕西省铜川市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 信息化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释：

1、本章分为三部分，是为方便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设计。第一、二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选择填报。

2、第三部分投标方案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招标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作出变动。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X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X
二、财务状况报告-----	X
三、社保缴纳证明-----	X
四、税收缴纳证明-----	X
五、履行合同承诺函-----	X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X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X
八、信用记录-----	X
九、控股管理关系-----	X
十、供应商书面声明-----	X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X
一、投标函格式-----	X
二、开标一览表-----	X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X
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X
五、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X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X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X
一、供应商概况-----	X
二、技术方案-----	X
三、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X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资格评审标准”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文件中给定格式的，须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提供具有经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三、社保缴纳证明

说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提供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除印花税外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五、履行合同承诺函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成立。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____特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八、信用记录

供应商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控股管理关系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方属于/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贵单位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第三条中的“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我方理解**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并验收合格的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六、我方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____份、开标一览表____份、电子版____份。

七、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八、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中标，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九、我们同意，如果中标，向陕西正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十、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邮编：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2.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 (元)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历日)	质保期 (年)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小写：¥)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生产厂商	生产厂商是否为小微企业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备注：1、本表“投标报价”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3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厂商	单位	单价 (元)
供应周期：					
质保期外工时费：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标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4 耗材清单（如有）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	单价（元）	预计年用量	备注
1					
2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5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如有）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涉及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表。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产品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相关功能证明材料对应页码

说明：1、本表须对采购产品按照顺序逐项填写，不得空缺；如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偏离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3、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可完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此表后需提供充足的佐证材料予以证明响应情况。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产品外观图片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外观图片

说明：此表中产品名称应与所投产品名称一致。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一、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经营范围、股权变更、总公司分公司分布及经营状况、管理制度、人员配备、用户评价、正在实施的项目以及评优获奖等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供应商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符合政策扣减的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符合要求则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联合体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招标文件允许分包的，拟分包的投标供应商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将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非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及分包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的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

业〔2011〕300号）进行自测，判断属于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也可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的小微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进行测算。

特别提醒：中标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生产厂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生产厂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供应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填写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交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技术方案

参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方法四、评审标准 4.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投标方案。后附技术方案中可参考样表。

（一）业绩合同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				
数量合计（个）：				

（二）项目团队样表（仅供参考）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货物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团队人员清单

1、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2、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资格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3、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从事类似项目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三、供应商认为有利于中标的其他情况说明